

# 臺北市北投區立農里守望相助隊組織章程

第一條：本巡邏隊名為『臺北市北投區立農里守望相助隊』。

第二條：本巡守隊以推展里鄰守望相助、結合警民力量、共同防治犯罪、維護里民生命為宗旨。

第三條：本巡守隊以北投區立農里區域範圍，協勤聯絡出設於『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1段319號』電話：28222008

本里人數 9933 人，3120 戶

面積：0.345569 平方公里

第四條：本巡守隊受轄區住戶之付託，辦理左列事務—

- 全面防犯罪、執行防盜、防竊、協助維護良好治安環境
- 推展守望相助，做好睦鄰工作
- 協助維護學童上、下學交通安全
- 執行手護小天使勤物
- 住戶之急難救助與服務事項
- 推展社區清潔工作
- 認養社區閒置空地，綠美化
- 推動家暴防範工作
- 關懷訪視社區高風險及暴力危機家庭
- 有關里內民眾其他安全事項
- 配合各項政令宣導

第六條：任務分工

- 協勤聯絡處應設置值勤簽到簿及工作紀錄簿，工勤務人員簽出、退勤及工作紀事
- 協勤人員應著巡守隊背心、帽子及配戴識別證件並攜帶【警棍、哨子、指揮棒…等應勤用具以應勤務需要】
- 勤務人員發現可疑人、事、務已通報派出所或分局請其派員處理為原則，並確保自身安全
- 與巡守區域內，社區公寓大廈，守望相助隊實施會哨，俾能構成綿密之巡邏網，已達成有效協助維護治安
- 轄區分局或派出所應選期招集巡守隊員，針對服裝儀容、應勤裝備使用管理、勤職知識、要領及注意事項，實施任務講習，隊員應盡力配合參加
- 每一巡守時段，服勤人員至少兩人以上，除一所規劃路線簽巡邏箱外，必要時至易發生案件地段加強重點巡邏
- 服勤人員應準時簽到、退情，勤後填寫工作紀錄簿，由幹事以上之幹部負責管理
- 本里相關勤區警員至卸勤連絡處會哨簽巡，聯繫時，勤務人員應與相互交換治安資訊
- 夜間服勤時間目前為『21時至23時』時段
- 收回之巡邏箱簽章表，應由幹部查封校對，按巡邏箱別依序裝訂成冊，工作紀錄簿應由隊長逐日批示處理，以便日後查考